
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同大股份

股票代码：300321

信息披露义务人：华盛百利投资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小营村委会北 300 米

通讯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小营村委会北 300 米

股份变动性质：持股数量减少

签署日期：二〇二五年四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9 号——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的适用意见》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相关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同大股份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同大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报告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所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和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六、本报告书部分数据计算时需要四舍五入，故可能存在尾数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

目录

第一节释义.....	3
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5
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节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6
第六节其他重要事项	8
第七节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9
第八节备查文件	10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1

第一节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与另有所指，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有如下特定意义：

同大股份、上市公司、公司	指	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华盛百利	指	华盛百利投资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华盛百利投资发展（北京）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2025年1月—2025年4月，公司股东华盛百利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88.4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996%，本次权益变动后，华盛百利持有公司股份884.252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9.96%。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华盛百利投资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3年4月10日
法定代表人	许爱民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小营村委会北300米
通讯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小营村委会北300米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20648549379
主要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经济贸易咨询；销售建筑材料、金属材料、金属制品、金属矿石、仪器仪表、五金交电、针纺织品、专用设备、通用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杂货、煤炭（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的交易、储运活动）、焦炭、机械设备、家用电器、通讯器材、工艺品、（不含文物）、黄金制品、玻璃制品、电子产品、汽车、文化用品、日用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体育用品（不含弩）、未经加工的干果、坚果、豆类、薯类、谷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3年4月10日至2033年4月9日
主要股东	许爱民
联系电话	010-8310965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情况

职务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有无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董事长	许爱民	男	中国	北京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持有同大股份的股份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自身资金需求因素需要减持部分上市公司股份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份发生变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减持上市公司股份计划

2024 年 12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华盛百利投资发展（北京）有限公司计划以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2,664,000 股公司股份。其中，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即 888,000 股；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即 1,776,000 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上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后续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进展情况。除上述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在符合并遵守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增持或减持其在中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及时履行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华盛百利持有公司股份 972.6923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95%；本次权益变动后，华盛百利持有公司股份 884.2523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9.96%。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5 年 1 月至 2025 年 4 月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88.4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996%，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
华盛百利	集中竞价交易	2025 年 1 月- 2025 年 4 月	29.66	88.44	0.996
	大宗交易	-	-	-	-
	合计	2025 年 1 月- 2025 年 4 月	29.66	88.44	0.996

本次权益变动后，华盛百利持有公司股份 884.2523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9.96%，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华盛百利	合计持有股份	972.6923	10.95	884.2523	9.9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72.6923	10.95	884.2523	9.96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本公司股份权利未受限。

第五节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披露之日前六个月内，除本次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华盛百利投资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爱民

签署日期：2025年4月10日

第八节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2) 华盛百利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3) 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地点

地址：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电话：0536-7191951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昌邑市同大街 522 号
股票简称	同大股份	股票代码	30032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华盛百利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小营村委会北 300 米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流通 A 股普通股 持股数量：972.6923 万股 持股比例：10.95%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流通 A 股普通股 持股数量：884.2523 万股 持股比例：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9.96% 变动数量：减少股份 88.44 万股， 变动比例：持股比例下降 0.996%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2025 年 1 月 - 2025 年 4 月 方式：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尚不明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华盛百利投资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爱民

签署日期：2025年4月10日